

关于 2025 年微专业、辅修专业拟开设名单 的公示

校内各学院、机关各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辅修专业（学位）和微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校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微专业、辅修专业申报工作。经二级学院申报、教务部审核、校教育教学工作领导小组会审议，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，现将 2025 年度微专业、辅修专业拟开设结果予以公示（见附件）。

公示期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4 月 7 日。有异议者，须以书面形式向教务部教研科反映。反映时需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电话：32082178

- 附件：1. 广州航海学院 2025 年度微专业拟开设名单
2. 广州航海学院 2025 年度辅修专业拟开设名单

